

正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內政部 函

地址：10017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5號

聯絡人：程珍惠

電話：02-23566198

傳真：02-23976737

電子信箱：moi1067@moi.gov.tw

33001

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

受文者：桃園市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6年11月2日

發文字號：台內地字第10613072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二、三

主旨：貴府辦理五酒桶山公園及聯絡道路新闢工程（公園部分），申請徵收貴市蘆竹區南坎廟口段蕃子厝小段1地號等20筆土地，合計面積2.236432公頃，並一併徵收其土地改良物1案，准予徵收。（案件編號：106A02H0178）

說明：

- 一、復貴府106年9月14日府地權字第1060221300號函。
- 二、本案依土地徵收條例第3條第10款及都市計畫法第48條規定申請徵收，經106年10月25日本部土地徵收審議小組第143次會議決議：「准予徵收。」理由詳會議紀錄審查事項第143-7案。
- 三、檢送本案徵收土地計畫書2份，請即依照土地徵收條例第18條規定辦理公告徵收等程序。
- 四、本案徵收土地及土地改良物依法應發放之補償費，請注意依土地徵收條例第20條規定辦理。
- 五、本案計畫進度：「預定107年1月開工，107年10月完工。」應注意土地徵收條例第9條規定，切實按核准計畫及所定期限使用。

正本：桃園市政府

副本：

部長 葉俊榮

附件隨文



內政部土地徵收審議小組第 143 次會議紀錄

一、開會時間：106 年 10 月 25 日（星期三）上午 9 時 30 分

二、開會地點：中央聯合辦公大樓南棟 18 樓第 2 會議室

三、主持人：林召集人慈玲（審查案件第 14 案以後，由王委員靚琇代理）

記錄：陳學祥

四、出席人員：略。

五、列席機關（單位）：略。

六、宣讀第 142 次會議紀錄：

決定：確認。

七、審查事項及決議：本次審查案件計 22 件，其審查結果如下，並詳如後附件 1 審查結果一覽表及附件 2 決議理由。

（一）提案編號 143-1 至 143-20 案皆准予徵收。

（二）提案編號 143-21：補正後再議。

（三）提案編號 143-22：准予撤銷徵收。

八、報告事項：

案由：經濟部水利署辦理那拔林溪新市橋下游堤防新建工程備查案件（如附件 3），依本小組第 1 次會議決議，提會報告。

決定：洽悉，本部 106 年 6 月 20 日台內地字第 1061304809 號函有關臺南市新市區番子寮段 1538-3 地號土地及其土地改良物，不生徵收效力。

九、散會：下午 12 時 50 分。

提案編號 143-7 案

案由：桃園市政府辦理五酒桶山公園及聯絡道路新闢工程（公園部分），申請徵收桃園市蘆竹區南崁廟口段蕃子厝小段 1 地號等 20 筆土地，合計面積 2.236432 公頃，並一併徵收其土地改良物 1 案。

說明：

- 一、桃園市政府 106 年 9 月 14 日府地權字第 1060221300 號函檢送徵收土地計畫書。
- 二、案件性質：一般徵收。
- 三、權利種類：所有權。
- 四、興辦事業性質：其他依法得徵收土地之事業（公園）。
- 五、法令依據：土地徵收條例第 3 條第 10 款及都市計畫法第 48 條。
- 六、徵收計畫範圍：詳計畫書徵收土地圖說。
- 七、所有權人陳述意見：詳計畫書所有權人陳述意見一覽表。
- 八、協議取得情形：工程用地範圍內私有土地面積 7.534854 公頃，其中以協議價購方式取得面積 5.298422 公頃。

決議：准予徵收。

理由：

- 一、因桃園市蘆竹區人口迅速成長，導致公園綠地嚴重缺乏。五酒桶山現為桃園市民登山休閒之景點，然區域內土地多屬私人所有，著眼未來景觀工程之建設，範圍內私有土地必需取得，以便完善整體規劃設計，始能達成計畫之目的。
- 二、工程範圍內無已登錄之文化古蹟，且對生態環境影響甚

微。其開闢目的為提供市民完善之休閒遊憩空間及提升當地生活品質，五酒桶山公園總面積約 20.99 公頃，預計分為 2 階段辦理，本案為第 1 期範圍，用地勘選配合現有稜線步道及其周邊需實施景觀美化工程之範圍且地形較為平緩之地區（三級坡以下），無其他可替代地區。第 2 期工程為第 1 期外圍之公園用地範圍，面積較第 1 期大，地勢較第 1 期高，高低落差幅度大，不易開發，且開發經費較高，視預算編列將持續辦理，預計 108 年舉辦公聽會及辦理用地取得程序。經依土地徵收條例第 3 條之 2 所定評估因素綜合評估及審查結果，符合徵收之公益性及必要性。

三、本案已由桃園市政府編列相關預算，足敷支應土地及土地改良物徵收補償費。

四、案經依土地徵收條例第 13 條審查結果，符合相關法令規定，准予徵收。